

福建元力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广州创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%股权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福建元力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8年12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转让广州创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%股权的议案》，同意将广州创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州创娱”）100%股权转让给陈华升。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4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布的《关于转让广州创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%股权的公告》。

二、进展情况

陈华升已按照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约定的时限向公司支付了60%的股权受让款6,600万元。广州创娱已于近日办理完成关于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，公司不再持有广州创娱的股权，广州创娱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

剩余股权转让款，公司将在实际收到后及时披露。

特此公告

福建元力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